

北京体育大学福利伦理审批流程

(详见：《北京体育大学运动科学实验伦理委员会章程》)

接受的审批类别

- 1) 国家重大项目及国际合作项目中涉及人体的运动科学研究课题；
- 2) 国外引进的医学新技术及尚未被国家正式批准的新方法、新技术进行涉及人体的医疗行为及医学研究；
- 3) 涉及到人类遗传资源的国际合作项目；
- 4) 受托委托的伦理审查项目。

研究者填写申请表

- 1) 填写《北京体育大学运动科学实验伦理委员会快速或一般审查程序申请表》，并提交电子版进行交由审查；
- 2) 人体实验附《知情同意书》

伦理委员会审查

伦理委员会的任务是审查本单位研究者提出的涉及人体的医疗行为及医学研究申请是否符合人体研究的伦理道德标准，是否符合《赫尔辛基宣言》原则，涉及实验动物的申请是否符合动物保护原则、动物福利原则和伦理的“减少，替代和优化”原则，即“3R”原则。伦理审查委员会应从保障受试者权益角度严格审查如下各点：

- (一) 审核研究者的资格、经验是否符合要求；
- (二) 研究方案必须遵从普遍接受的科学原则，并应在充分的实验室工作、动物试验结果以及对科学文献的全面了解的基础上进行。对一种新方法的可能价值、危险和不适，均须与现有的最佳诊疗方法的优点作比较；
- (三) 评估受试者可能的预期风险和利益。只有在试验目的的重要性与受试者的内在风险性相称时，运动科学研究才能合法地在人体中进行。事先确定在什么情况下必须终止试验，以保护受试者不受严重损害。并提出如果出现损害如何补救以及相应的保险措施；
- (四) 审核是否遵守医学伦理学原则，做到使受试者得到充分的知情同意。

审查通过

审查不通过

委员会有权对方案选择接受、拒绝或要求修改设计

研究者提交纸质版申请书

- 1) 申请书纸质版一式三份，需相关人员签字后，申请者、科研处、IRB 各保存一份
- 2) 人体实验附《知情同意书》

伦理委员会签发审批书

- 1) 伦理委员会补充申请表中编号、批准日期、有效期等信息；
- 2) 伦理委员会签发《北京体育大学运动科学实验伦理委员会审批书》（主任委员签发）；